

市售包裝食用鹽品添加之食品添加物含天然放射性物質鉀-40 之標示規定草案

- 一、本規定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十款規定訂定之。
- 二、市售包裝食用鹽品添加之食品添加物含天然放射性物質鉀-40 於外包裝明顯處應註明：「本產品含天然放射性物質鉀-40」醒語字樣。